证券代码：300353　　证券简称：东土科技　　公告编码：2026-056

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土科技”或“公司”）于2026年11月2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本次会议为董事会临时会议，由李平董事长提议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11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参加会议并表决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平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经参会董事认真审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暨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公司下属子公司北京光亚鸿道操作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亚鸿道”）拟通过增资扩股方式引入战略投资者工业母机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工业母机基金”）。工业母机基金拟以人民币12,000万元对光亚鸿道进行增资，认购光亚鸿道新增注册资本2,280.3301万元，占本次增资完成后光亚鸿道注册资本的4.4118%。本次增资完成后，光亚鸿道的注册资本由49,407.1515万元增加至51,687.4816万元。公司及光亚鸿道其他股东北京工智源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昆仑北工（北京）绿色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国风投（北京）智造转型升级基金（有限合伙）均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光亚鸿道的股权比例下降至67.7147%，光亚鸿道董事会仍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2名董事由公司委派，公司能够对光亚鸿道实施控制，光亚鸿道仍为公司控制的企业，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会发生变更。

本次交易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与本次增资相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协议、办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等，授权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增资相关事项全部办理完毕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暨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7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0 日